

蒙牛动物福利政策

蒙牛致力于打造负责任的产业生态圈，通过与牧场、农牧民合作，共同构建尊重自然资源和促进动物福利的可持续农业模式。动物福利，尤其是奶牛福利，不仅是蒙牛践行负责任采购、保障原奶质量安全的关键议题，也是我们促进可持续农业的关键环节。我们相信，“快乐的奶牛更健康，健康的奶牛才能产好奶”，并期望与供应链合作伙伴共同努力，积极推广“五项福利”的有效经验，消除违反“五项自由”的做法，不断改善动物福利。

2020年，蒙牛联合国家奶牛产业技术体系、中丹乳品技术合作中心等专业机构编著出版了《牧场奶牛福利推广实施体系》，为蒙牛及国内的动物福利事业提供了指导范本。该体系围绕奶牛养殖的全链条、全环节，介绍福利实施的关键点和实操规范，提出了奶牛“心理福利、行为福利、环境福利、卫生福利和生理福利”这“五项福利”，并在手册中对其作出了详尽的阐述和评估改善建议。

编制依据

蒙牛重视动物的健康与福祉，尊重动物的感受和自由，参考《OIE 陆生动物卫生法典》、《农场动物最低责任标准（FARMS）》等相关文件，制定《蒙牛动物福利政策》（以下简称“本《政策》”）。

蒙牛鼓励我们的合作伙伴认可并且采纳本《政策》，为供应链中的所有动物创造更好的条件。

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蒙牛的原奶采购部门；

本《政策》适用于蒙牛所有自有及合作牧场（以下简称牧场）；

本《政策》适用于蒙牛自有及合作牧场内所有奶牛从出生到淘汰的动物福利。

内容

1 五项自由

蒙牛及牧场提倡并遵守国际上普遍认可的动物福利“五项自由”，包括免受饥渴的自由，生活舒适的自由，免受痛苦、伤害和疾病的自由，表达天性的自由及生活无恐惧感和悲伤感的自由。

2 五项福利

蒙牛及牧场应努力确保供应链中的动物能够获得“五项福利”，包括：

2.1 生理福利

保证为不同生理阶段的奶牛提供保持良好健康和精力所需要的食物和饮水。

- 应配备适当数量的饲养人员，保证奶牛饲喂工作的正常开展。
- 为奶牛提供优质充足的饲料和水，以及充足的饲槽空间。

- 确保饲料的营养供应、可持续性和安全性。
- 饲料的储存条件适宜，避免污染、变质。
- 向出生 6 小时内的犊牛提供优质牛初乳；犊牛出生 4 周后应提供纤维性饲料；犊牛出生后 8 周内应饲喂牛乳或代乳饲料。
- 不得为提高牛奶产量而过度饲喂奶牛，应确保其能适应当地的气候和营养条件，并对一些疾病产生抵抗力。

2.2 环境福利

提供适当的房舍或栖息场所，让奶牛能够得到舒适的睡眠和休息，各阶段牛只所处的牛舍建筑物状态良好。

- 为各年龄段的奶牛提供合理的防暑降温、防寒保暖保护。
- 管理牛舍的空气质量，包括减少空气中的悬浮颗粒、气味、灰尘和有害气体。
- 应及时清理奶牛居住空间的粪污，保持环境清洁。
- 为各年龄段奶牛提供充足的居住空间，使其能够轻松站立、躺卧。
- 牛舍内须有可供奶牛和犊牛躺卧的舒适垫料，例如稻草或沙子等。
- 牛舍的地面须防滑且粗糙度适宜，避免奶牛活动过程受到伤害。
- 牧场须进行散栏饲养，为奶牛提供自由活动的空间。
- 犊牛和临近产犊的母牛单养可减少疾病传播及争抢饲料等，但在具备恰当管理手段时应采取群养方式以增加牛与牛之间的社会联系。

- 须定期开展蝇虫灭杀工作。
- 根据牧场自身条件倡导为不同阶段奶牛提供运动场，让奶牛充分享受自然光照。
- 牛场建设选址应考虑远离噪声、大气污染。

2.3 卫生福利

保证奶牛不受额外的疼痛，监测奶牛健康状况、预防疾病并对患病奶牛进行及时治疗。

- 牧场须配备兽医。
- 开展符合本牧场的牛群健康管理措施，以预防、治疗和检测常见病（包括乳腺炎、肢蹄病等），受伤奶牛及时治疗。
- 开展犊牛保健管理措施，对初生犊牛和哺乳犊牛进行针对性管理。
- 开展驱虫保健管理措施，以防治寄生虫、害虫。
- 尽量在犊牛三周龄内进行基部彻底去角，避免群体间互相接触伤害。
- 禁止使用任何药物以促进泌乳牛的生长。
- 负责任地使用抗生素，抗生素仅可用于治疗动物疾病，不可进行预防性和其他用途使用。

2.4 行为及心理福利

让奶牛自然表达天性，根据奶牛的本能来制订相应的管理方案；避免奶牛遭受精神痛苦和暴力伤害，提供足够的空间、适当的设施以及与同类伙伴在一起的自然、放松的生活条件。

- 牧场管理人员须遵从奶牛的生理习性，为奶牛提供

自然、放松的生活环境。

- 不使用缰绳栓牛。
- 以人道的方式驱赶、接触奶牛，不允许暴力接触、恫吓奶牛。
- 尽量减少奶牛的运输时间，且在运输过程中应尽量减少动物的不适，为奶牛提供适当的护理，避免造成伤害和痛苦。
- 倡导为奶牛提供挠痒等更多的让奶牛身心愉悦的福利。

3 原奶采购部门

- 蒙牛原奶采购部门应对牧场的动物福利水平进行指导，并引导改善。
- 蒙牛原奶采购部门应每年开展动物福利相关培训，覆盖蒙牛员工、牧场及牧民，以帮助其逐步符合本《政策》的规定。
- 蒙牛原奶采购部门应确保牧场不忽视动物福利、不蓄意虐待或残忍对待动物，并对相关负面行为采取零容忍的态度。

4 牧场

- 牧场应以蒙牛发布的《牧场奶牛福利推广实施体系》为指导文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逐步达成动物福利目标和要求。
- 牧场不采取转基因或克隆的方法繁育奶牛。

5 政策审阅与更新

本《政策》及《牧场奶牛福利推广实施体系》作为牧场福利改善参考依据，牧场须根据实际情况以及当前技术发展、理念更新进行相应调整，蒙牛及牧场应逐步增进对动物福利议题的理解，保持对本《政策》的审视和更新。